## 安信证券尊享价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: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安信证券")定于2013年4月22日开始发行"安信证券尊享价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"(以下简称"本集合计划"),推广期为4月22日至5月17日。投资者可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网点参与本集合计划。

本集合计划属于非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,本集合计划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各类股票、权证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固定收益产品、股指期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。

本集合计划推广期内募集目标规模为50亿元(不包括参与资金在推广期间产生的利息所转的份额),存续期内的不设规模上限。本集合计划首次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,追加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。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,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,注册与过户登记人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。

本集合计划将采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《安信证券尊享价值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。推广期间,投资者须签署《安信证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电子签名约定书》(以下简称《电子签名约定书》)、《安信证券尊享价值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等相关文件后,可以到本集合计划推广机构指定营业网点申请参与本集合计划,或登陆推广机构指定网络系统以

自主下单的方式申请参与本集合计划。已经签署过《电子签名约定书》 的投资者,可直接以电子签名方式签署《安信证券尊享价值集合资产 管理合同》等相关文件。

请投资者在参与本集合计划前认真阅读《安信证券尊享价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、《安信证券尊享价值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和《风险揭示书》,并按照推广网点的具体安排办理相关手续。投资者也可登陆我公司网站(www.essence.com.cn)查询相关信息,或拨打如下客户服务电话咨询: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: 4008-001-001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: 95566

特别提示:推广机构对参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申请受理并不代 表对该申请的成功确认,仅代表接受了投资者的参与申请,申请的成 功与否应以注册与过户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。投资者可在本集合计 划成立后到原推广机构打印成交确认凭证或查询成交确认信息。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